

股票简称：巨化股份 股票代码：600160 公告编号：2013-03  
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引进技术合作合同修订协议的公告

##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了发挥公司产业链完整优势，加快发展新型含氟制冷剂，促进转型升级，经公司董事会五届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衢州巨新氟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巨新公司”）从霍尼韦尔国际公司（HONEYWELL INTERNATIONAL, INC.，以下简称“霍尼韦尔国际”）和霍尼韦尔特殊材料（中国）有限公司（HONEYWELL SPECIALTY MATERIALS CHINA）CO., LTD.（以下简称“霍尼韦尔特殊材料”）引进霍尼韦尔HFC-125技术，投资19434万元建设10 kta<sup>1</sup> HFC-125（五氟乙烷）生产装置。以下简称为项目，并授权公司经营层代表公司洽谈和签署项目引进技术相关协议。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2012年2月29日，本公司临2012-04号公告。

2012年2月29日，本公司、巨新公司和浙江衢化氟化学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现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与霍尼韦尔国际和霍尼韦尔特殊材料共同签订了HFC-125和HFC-32合作合同。主要内容为：

1、合同主体：甲方为本公司、巨新公司和浙江衢化氟化学有限公司；乙方为霍尼韦尔国际和霍尼韦尔特殊材料。

2、合作方式：①乙方向甲方许诺霍尼韦尔HFC-125技术（包括供应产品催化剂）。②双方约定机制由甲方以乙方可供应定量的HFC-125产品和HFC-32产品。甲方无需向乙方一次性支付技术许可费，而是按照双方约定通过产品产能稳定供应保障及稳定适当优惠供应价格的形式支付技术许可的对价。

3、乙方将霍尼韦尔HFC-125技术在亚太区域内（不包括印度、巴基斯坦和中东等）不可转让地独占许可给甲方建设运行1万吨/年的HFC-125装置。“修改为：③乙方将霍尼韦尔HFC-125技术在亚太区域内（不包括印度、巴基斯坦和中东等）不可转让地独占许可给甲方建设运行2万吨/年的HFC-125装置”。

本次签订修订协议，有利于公司优化选择HFC-125生产装置建设规模，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实质影响。

目前，公司正在完善2万吨/年的HFC-125项目可行性研究，待决策条件成熟后，提交公司董事会决策，并向有关机关办理备案、环保、土地等审批手续，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4、合同生效：

合同经签字后，甲方应向其主管政府当局申请合同的批准，并应尽最大努力争取使合同在签字后尽快生效，生效条件：A、甲方主管部门对合同的备案或批准；B、相关环保部门对合同项下拟议之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报告的批准；C、乙方已有合理机会对合同装置所在地进行了所有调查，包括一期和二期现场环境HSE尽职调查，且已得到满意的结论。

5、合同期限：A、如合同签字后6个月内不生效，则合同自动失效。B、合同和各附属交易协议的有效期限为期十二(12)年。经双方协商一致，该期限可延长。

6、其他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约定。

基于经济规模考虑，本公司拟将上述建设运行10 kta<sup>1</sup> HFC-125生产装置改为建设运行20 kta<sup>1</sup> HFC-125生产装置。

经上述甲、乙双方商同意，近日，甲、乙双方签订了HFC-125和HFC-32合作合同修订协议。修订的主要内容为：将原合同“乙方将霍尼韦尔HFC-125技术在亚太区域内（不包括印度、巴基斯坦和中东等）不可转让地独占许可给甲方建设运行1万吨/年的HFC-125装置。”修改为：“③乙方将霍尼韦尔HFC-125技术在亚太区域内（不包括印度、巴基斯坦和中东等）不可转让地独占许可给甲方建设运行2万吨/年的HFC-125装置”。

四、公司董事会、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5人，其中，独立董事杨俊、刘斌先生和董事余兵、贾介宏先生因公出差不能亲自到会；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董事会秘书和见律师出席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同意票数 同意比例 反对票数 弃权票数 是否通过

1 关于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3-2015年）的议案 82,981,467 100% 0 0 是

2 关于下属子公司重庆市水江发电有限公司关停后处置方案的议案 82,981,467 100% 0 0 是

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三月二日

特此公告。

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3年3月2日

证券代码：002562 股票简称：兄弟科技 公告编号：2013-008  
兄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兄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13年2月28日以通讯表决的形式召开。本次会议参加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本次会议经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撤回撤销仲裁裁决申请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数占应表决票数的100%。

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撤回撤销仲裁裁决申请的公告》。

特此公告。

兄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3年3月2日

证券代码：002562 股票简称：兄弟科技 公告编号：2013-009  
兄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撤回“撤销仲裁裁决申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兄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向嘉兴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撤回“撤销仲裁裁决申请”，请示撤回对嘉兴仲裁委员会[2012]嘉仲字第109号裁决书的撤诉申请，现就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次仲裁基本情况

2012年8月28日，公司就购买嘉兴市中华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华化工”）72%股权的仲裁事宜发布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就购买嘉兴市中华化工有限责任公司股权事项的公告》。

因股权转让协议生效的条件不能成就，2012年12月21日，公司与朱贵法等7名股东达成协议，相关股权转让终止履行，同时，公司决定终止购买中华化工72%股权事项，终止公司2012年度非公开发行申请事项，具体内容详见2012年12月22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终止购买嘉兴市中华化工72%股权和2012年度非公开发行的公告》。

特此公告。

兄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3年3月2日

证券代码：002562 股票简称：兄弟科技 公告编号：2013-010  
兄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撤回“撤销仲裁裁决申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兄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向嘉兴仲裁委员会[2012]嘉仲字第109号裁决书的撤诉申请，让嘉兴市中华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华化工”）72%股权的仲裁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就购买嘉兴市中华化工72%股权和2012年度非公开发行的公告》。

因股权转让协议生效的条件不能成就，2012年12月21日，公司与朱贵法等7名股东达成协议，相关股权转让终止履行，同时，公司决定终止购买中华化工72%股权事项，终止公司2012年度非公开发行申请事项，具体内容详见2012年12月22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终止购买嘉兴市中华化工72%股权和2012年度非公开发行的公告》。

特此公告。

兄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3年3月2日

证券代码：002562 股票简称：兄弟科技 公告编号：2013-011  
兄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本公司拟通过增资扩股的方式，让嘉兴市东睦新材料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部分股权并对其名称和增资后的议案。

本公司拟通过增资扩股的方式，让嘉兴市东睦新材料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全部的90%的股权。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连云港东睦新材料有限公司将更名为连云港东睦新材料有限公司，并将成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本次股权转让的变更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2012年11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及对外投资的相关情况公告》，详见公告临2012-24号。

二、本次仲裁基本情况

2012年8月28日，公司就购买嘉兴市中华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华化工”）72%股权的仲裁事宜发布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就购买嘉兴市中华化工72%股权和2012年度非公开发行的公告》。

因股权转让协议生效的条件不能成就，2012年12月21日，公司与朱贵法等7名股东达成协议，相关股权转让终止履行，同时，公司决定终止购买中华化工72%股权事项，终止公司2012年度非公开发行申请事项，具体内容详见2012年12月22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终止购买嘉兴市中华化工72%股权和2012年度非公开发行的公告》。

特此公告。

兄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3年3月1日

证券代码：600114 股票简称：东睦股份 编号：临 2013-014

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本公司拟通过增资扩股的方式，让嘉兴市东睦新材料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部分股权并对其名称和增资后的议案。

本公司拟通过增资扩股的方式，让嘉兴市东睦新材料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全部的90%的股权。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连云港东睦新材料有限公司将更名为连云港东睦新材料有限公司，并将成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本次股权转让的变更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2012年11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及对外投资的相关情况公告》，详见公告临2012-24号。

二、本次仲裁基本情况

2012年8月28日，公司就购买嘉兴市中华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华化工”）72%股权的仲裁事宜发布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就购买嘉兴市中华化工72%股权和2012年度非公开发行的公告》。

因股权转让协议生效的条件不能成就，2012年12月21日，公司与朱贵法等7名股东达成协议，相关股权转让终止履行，同时，公司决定终止购买中华化工72%股权事项，终止公司2012年度非公开发行申请事项，具体内容详见2012年12月22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终止购买嘉兴市中华化工72%股权和2012年度非公开发行的公告》。

特此公告。

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3年3月1日

证券代码：600114 股票简称：东睦股份 编号：临 2013-015

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天津东睦欧意工贸有限公司完成清算注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本公司拟通过增资扩股的方式，让嘉兴市东睦新材料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部分股权并对其名称和增资后的议案。

本公司拟通过增资扩股的方式，让嘉兴市东睦新材料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全部的90%的股权。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连云港东睦新材料有限公司将更名为连云港东睦新材料有限公司，并将成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本次股权转让的变更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2012年11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及对外投资的相关情况公告》，详见公告临2012-24号。

二、本次仲裁基本情况

2012年8月28日，公司就购买嘉兴市中华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华化工”）72%股权的仲裁事宜发布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就购买嘉兴市中华化工72%股权和2012年度非公开发行的公告》。

因股权转让协议生效的条件不能成就，2012年12月21日，公司与朱贵法等7名股东达成协议，相关股权转让终止履行，同时，公司决定终止购买中华化工72%股权事项，终止公司2012年度非公开发行申请事项，具体内容详见2012年12月22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终止购买嘉兴市中华化工72%股权和2012年度非公开发行的公告》。

特此公告。

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3年3月1日

证券代码：002166 股票简称：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编号：2013-011

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二〇一三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补充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授权委托书

公司于2013年2月27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刊登了《关于召开二〇一三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并同时在公司网站上披露了《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条款。

因公司实际情况发生变动，增加“调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和“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两项临时提案，详细内容见本补充通知。

2.本公司拟通过增资扩股的方式，让嘉兴市东睦新材料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部分股权并对其名称和增资后的议案。

本公司拟通过增资扩股的方式，让嘉兴市东睦新材料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全部的90%的股权。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连云港东睦新材料有限公司将更名为连云港东睦新材料有限公司，并将成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本次股权转让的变更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2012年11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及对外投资的相关情况公告》，详见公告临2012-24号。

特此公告。

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3年3月1日

证券代码：600264 股票简称：新华都 股票代码：002264 公告编号：2013-007

新华都购物广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土地使用权的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交易概述

为加强自有土地布局、提高公司竞争力，经公司董事会同意，2013年2月27日，新华都购物广场股份有限公司以竞拍成交价13,100万元获得了福州市马尾区罗星路相关地块国有土地使用权，具体情况如下：

1、竞拍土地位置：福州市马尾区罗星路，出让面积13,768.2平方米，土地用途为商业服务业用地，容积率≤3.1，建筑密度≤33%，绿地率≥30%，宗地面积总建面约30,900